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114. 3. 27
保存年限：10年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函

721
臺南市麻豆區民權路66-27號

地址：7302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楊逸心
電話：06-6322231#6170
傳真：06-6327117
電子信箱：sunflower@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台灣肉牛產業發展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25日
發文字號：南市農畜字第11404702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函轉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辦理「農產電子商務包裝及品牌輔導」計畫甄選說明會相關資料1份，請轉知轄內會（社）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依據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114年3月12日台設字第1141000614號函及本局114年3月18日南市農銷字第1140413133號函辦理。

正本：臺南市養豬協進會、臺南市養雞協會、臺南市養雞發展協會、臺南市蛋雞協進會、臺南市養鴨協會、臺南市養鹿協會、台灣肉牛產業發展協會、臺南市第三養豬合作社、臺南市第八養豬合作社、臺南市白河養豬合作社
副本：本局畜產科

局長李芳林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蘇家書局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 函

地址：110 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133號
北向2樓

聯絡人：趙家德

聯絡電話：02-27458199

電子郵件：violette_chao@tdri.org.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12日

發文字號：台設字第11410006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本院預計於本(114)年3月26日、27日、31日及4月1日分別於高雄、臺中、臺北與花蓮辦理「農產電子商務包裝及品牌輔導」計畫甄選說明會，請貴單位協助轉發說明會訊息予相關業者，並鼓勵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旨述計畫係農業部委託本院辦理，旨在輔導生產或銷售國產農產品業者改善現有品牌、產品形象及銷售模式，以擴大農產品於電子商務之市場。檢附本年度「農產電子商務包裝及品牌輔導計畫」實施辦法暨業者申請表(如附件)，電子檔亦可至以下連結：<https://reurl.cc/A6x04j> 下載，請卓參。
- 二、旨述活動係免費報名參加，欲參與本計畫甄選說明會之業者，採線上報名：<https://tdri.surveycake.biz/s/YbqdZ>。
- 三、相關問題請聯繫本案窗口趙家德專案經理或曾筠晴專案經理，聯絡電話02-27458199 轉分機 659 或 654，聯絡信箱：violette_chao@tdri.org.tw 或 zoe_zeng@tdri.org.tw

正本：中華民國農會、中華民國農會中壢辦事處、宜蘭縣農會、頭城鎮農會、礁溪鄉農會、宜蘭市農會、壯圍鄉農會、員山鄉農會、羅東鎮農會、五結鄉農會、冬山鄉農會、三星地區農會、蘇澳地區農會、松山區農會、臺北市大安區農會、中山區農會、士林區農會、南港區農會、內湖區農會、北投區農會、木柵區農會、景美區農會、新北市農會、板橋區農會、樹林區農會、鶯歌區農會、三峽區農會、石門區農會、坪林區農會、三重區農會、中和地區農會、新店地區農會、新莊區農會、蘆洲區農會、五股區農會、林口區農會、泰山區農會、汐止區農會、淡水區農會、土城區農會、八里區農會、三芝區農會、瑞芳地區農會、金山地區農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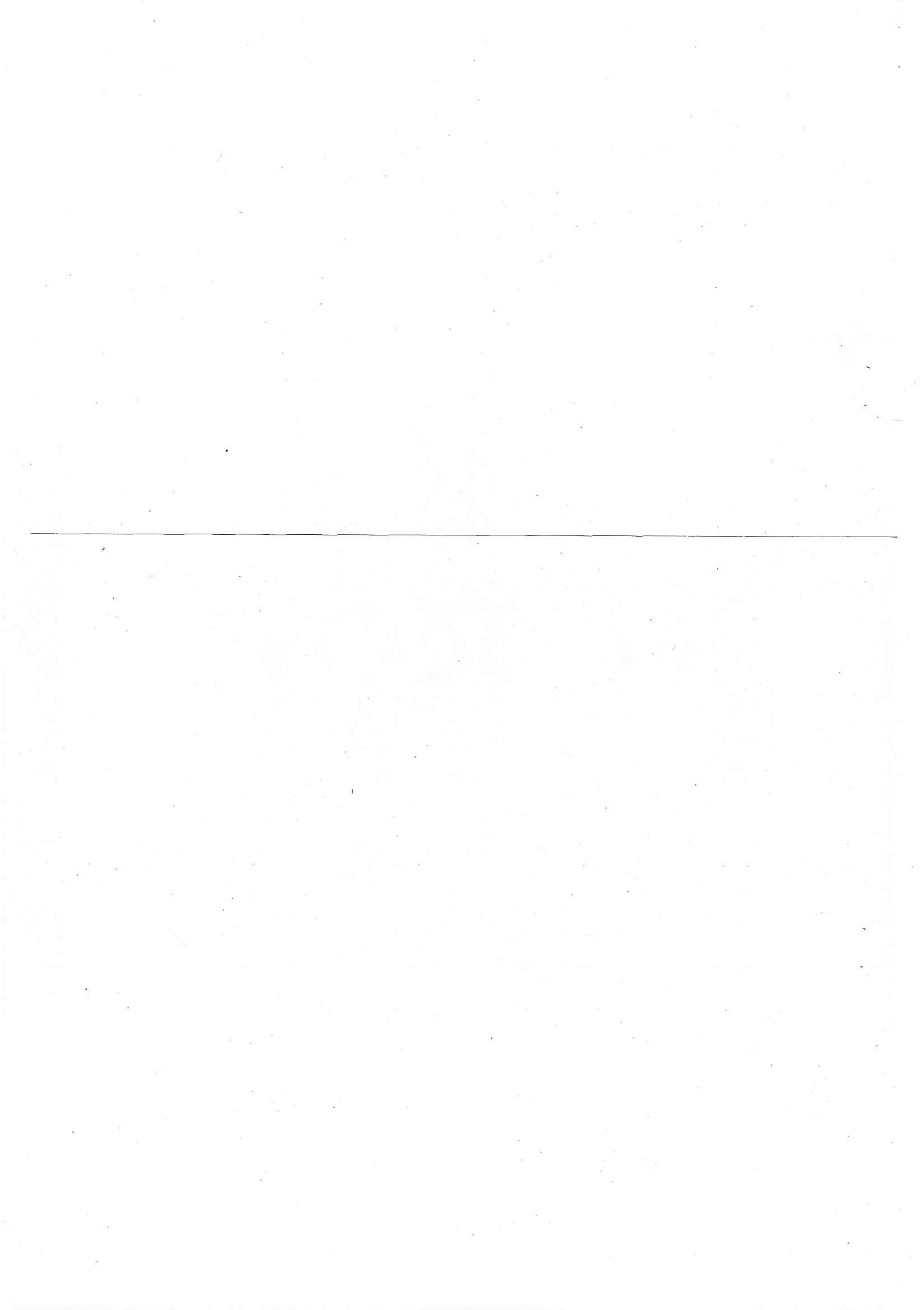
深坑區農會、石碇區農會、平溪區農會、桃園市農會、桃園區農會、蘆竹區農會、
 大溪區農會、平鎮區農會、龜山區農會、龍潭區農會、新屋區農會、復興區農會、
 大園區農會、八德區農會、觀音區農會、楊梅區農會、新竹縣農會、竹北市農會、
 新豐鄉農會、湖口鄉農會、新埔鎮農會、關西鎮農會、竹東地區農會、橫山地區農會、
 農會、峨眉鄉農會、北埔鄉農會、芎林鄉農會、寶山鄉農會、苗栗縣農會、苗栗造
 市農會、竹南鎮農會、頭份市農會、後龍鎮農會、通霄鎮農會、南庄鄉農會、銅鑼鄉農會、
 橋鄉農會、頭屋鄉農會、苑裡鎮農會、卓蘭鎮農會、三灣鄉農會、銅鑼鄉農會、
 大湖地區農會、獅潭鄉農會、公館鄉農會、西湖鄉農會、三義鄉農會、大里區農會、
 會、霧峰區農會、太平區農會、烏日區農會、豐原區農會、后里區農會、神岡區農會、
 區農會、潭子區農會、大雅區農會、梧棲區農會、大甲區農會、清水區農會、東勢區農會、
 岡區農會、新社區農會、臺中市大安區農會、彰化縣農會、彰化市農會、鹿港鎮農會、
 農會、和美鎮農會、線西鄉農會、伸港鄉農會、福興鄉農會、秀水鄉農會、花壇
 鄉農會、芬園鄉農會、員林市農會、溪湖鎮農會、永靖鄉農會、社頭鄉農會、二
 水鄉農會、北斗鎮農會、田中鎮農會、大村鄉農會、埔鹽鄉農會、埔心鄉農會、
 二林鎮農會、田尾鄉農會、埤頭鄉農會、芳苑鄉農會、大城鄉農會、竹塘鄉農會、
 溪州鄉農會、南投縣農會、南投市農會、信義鄉農會、仁愛鄉農會、國姓鄉農會、
 魚池鄉農會、中寮鄉農會、鹿谷鄉農會、草屯鎮農會、埔里鎮農會、水里鄉農會、
 名間鄉農會、竹山鎮農會、集集鎮農會、雲林縣農會、斗六市農會、斗南鎮農會、
 虎尾鎮農會、西螺鎮農會、土庫鎮農會、北港鎮農會、古坑鄉農會、大埤鄉農會、
 荊桐鄉農會、林內鄉農會、二崙鄉農會、崙背鄉農會、麥寮鄉農會、東勢鄉農會、
 褒忠鄉農會、元長鄉農會、四湖鄉農會、口湖鄉農會、水林鄉農會、嘉義縣農會、
 朴子市農會、大林鎮農會、布袋鎮農會、水上鄉農會、太保市農會、民雄鄉農會、
 新港鄉農會、溪口鄉農會、梅山鄉農會、竹崎地區農會、番路鄉農會、中埔鄉農
 會、六腳鄉農會、東石鄉農會、鹿草鄉農會、義竹鄉農會、阿里山鄉農會、新營
 區農會、鹽水區農會、白河區農會、柳營區農會、後壁區農會、東山區農會、麻
 豆區農會、下營區農會、六甲區農會、官田區農會、大內區農會、佳里區農會、
 學甲區農會、西港區農會、七股區農會、將軍區農會、北門區農會、新化區農會、
 善化區農會、新市區農會、安定區農會、山上區農會、玉井區農會、楠西區農會、
 南化區農會、左鎮區農會、仁德區農會、歸仁區農會、關廟區農會、龍崎區農會、
 永康區農會、高雄市農會、高雄市高雄地區農會、小港區農會、鳳山區農會、林
 園區農會、大寮區農會、大樹區農會、仁武區農會、大社區農會、鳥松區農會、
 岡山區農會、橋頭區農會、彌陀區農會、永安區農會、阿蓮區農會、路竹區農會、
 湖內區農會、茄萣區農會、燕巢區農會、田寮區農會、梓官區農會、旗山區農會、
 美濃區農會、六龜區農會、甲仙地區農會、杉林區農會、內門區農會、屏東縣農
 會、屏東市農會、長治鄉農會、麟洛鄉農會、九如鄉農會、萬丹鄉農會、高樹鄉
 農會、里港鄉農會、潮州鎮農會、萬巒地區農會、內埔地區農會、竹田鄉農會、
 枋寮地區農會、東港鎮農會、新園鄉農會、崁頂鄉農會、林邊鄉農會、南州地區
 農會、佳冬鄉農會、琉球鄉農會、恆春鎮農會、車城地區農會、枋山地區農會、
 滿州鄉農會、太麻里地區農會、鹿野地區農會、關山鎮農會、池上鄉農會、東河
 鄉農會、新竹市農會、基隆市農會、澎湖縣農會、新秀地區農會、玉溪地區農會、
 瑞穗鄉農會、光豐地區農會、鳳榮地區農會、壽豐鄉農會、吉安鄉農會、富里鄉
 農會、花蓮市農會、花蓮縣農會、長濱鄉農會、成功鎮農會、嘉義市農會、金門
 縣農會、連江縣農會、金門縣農業試驗所、澎湖縣政府農漁局、基隆市政府產業
 發展處、新北市政府農業局、花蓮縣政府農業處、臺東縣政府農業處、彰化縣政
 府農業處、苗栗縣政府農業處、新竹市政府產業發展處、新竹縣政府農業處、宜
 蘭縣政府農業處、屏東縣政府農業處、南投縣政府農業處、臺中市政府農業局、
 桃園市政府農業局、高雄市政府農業局、雲林縣政府農業處、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嘉義縣政府農業處、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農業部農糧署、農業部漁業署
副本：農業部



來文



114年度「農產電子商務包裝及品牌輔導計畫」 實施辦法暨業者申請書

農業部為強化我國農產品電子商務發展，特此以「農產電子商務包裝及品牌輔導」計畫(以下簡稱農產電商案)，協助國內農產品具電子商務銷售潛力之農民、農企業及農產品初級加工場提升其行銷與品牌形象，於電子商務銷售上穩健發展，進而提高收益。

(一) 主辦單位：農業部

(二)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以下簡稱設研院)

(三) 報名期限：即日起至114年4月11日(五)16點前

(四) 甄選說明會：(詳見下表)

場次	日期	邀請講者	地點
高雄場	3月26日(四) 10:00-12:00	燕巢泥好 保證責任高雄市匯通果菜生產合作社 潘阡華負責人 西伯里品牌形象設計有限公司 王惠秋總監	台灣設計研究院 高雄辦公室(高雄市鹽埕區真愛路1號 高雄流行音樂中心-低音塔6樓)
臺中場	3月27日(五) 10:00-12:00	小脆杏 荃賀生技農場有限公司 林奎負責人 好好前進事業有限公司 徐敏津總監	集思臺中文心會議中心(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107號4樓)
臺北場	3月31日(一) 13:30-15:30	miicombo 米康飽 銘鑫碾米廠股份有限公司 曾迎熙、曾筱柔、曾于倫 歐普廣告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王炳南總監	台灣設計研究院 創意劇場(臺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133號2樓)
花蓮場	4月01日(二) 10:00-12:00	藏濱水產 李俊叡負責人 圈點有限公司 林可總監	花蓮縣政府青年發展中心(花蓮市海岸路17號)

時間	流程	講者
10分鐘	開場致詞	農業部代表 設研院代表
60分鐘	品牌主題講座	歷屆受輔導業者與設計公司
20分鐘	輔導計畫說明	設研院代表
30分鐘	Q&A交流時間	現場業者提問

※主辦單位保留活動異動之權利

(五) 申請資格：

1. 生產或銷售國產農產品之農民、農企業。
2. 已擁有或有意發展自有品牌且已有產品於電子通路販售之業者。

3. 曾接受農業部輔導之「區域性產地整合者」(見註1)。
4. 具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登記證者。

註1：係指農業部「電農培訓及輔導專案管理計畫」輔導之特定農民團體。

(六) 申請方式：

申請業者須備妥以下資料後，於114年4月11日(五) 16點前郵寄至110臺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133號2樓 台灣設計研究院 ACO農產電商案計畫小組收，以郵戳為憑，逾時不予受理申請。

1. 申請表(請見附件須用印正本)。
2. 營業登記或設立證明影本(具備者尤佳，用印影本)，具備農民身分者則須提出農民相關證明。
3. 農產品品質認證標章之證明文件影本(產銷履歷【TAP】、有機認證【慈心、OT AP...】、優良農產品【CAS】或ISO標章等任一項，用印影本)。
4.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業者應同步將申請表word 或 pdf 檔 e-mail至zoe_zeng@tdri.org.tw，並來電 02-27458199 *654 確認已完成報名程序。

(七) 補助方式：

本計畫預計小農及區域整合者10案及農產品初級加工場3案，每案農業部補助金額新臺幣12萬元，受輔導者自籌款12萬元，且總金額24萬元應完全用於品牌設計及包裝改善使用。

預定補助案件數	農業部補助款	輔導業者自籌款	每案總金額
小農及區域整合者10案及農產品初級加工場3案	12萬元/案	12萬元/案	24萬元/案

獲選業者須將業者自籌款交付予執行單位，該筆代收款項與農業部補助款將暫存於執行單位，分兩期撥付予設計公司。

(八) 評選方式：

第一階段(4月)	第二階段(4-5月)	第三階段(6月)
書面審查(初選)	品牌工作營	資格評選(決選)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初選)

1. 審查時間：114年4月份
2. 審查方式：由農業部與設研院代表依據申請文件進行書面審查，審核報名業者經營現況及願景、經營品項、設計需求等申請資料，擇優錄取。
3. 審查項目：

審查項目	評分重點
業者資格條件	<p>小農及區域整合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國產農產品為主（不限生鮮品或加工食品），主要銷售國內市場，並以電子商務銷售為優先者。 具有「區域整合者」發展潛力者，且為農民、農民團體、農企業或具銷售農產品經驗之企業。 <p>農產品初級加工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檢附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登記證
公司經營現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經營狀況與困境 主力產品特色 銷售實績及銷售通路（如有線上銷售實績者為優先）
未來品牌行銷規劃	<p>小農及區域整合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行銷策略及目標市場 銷售通路設定（如合作對象、終端售價） <p>農產品初級加工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行銷策略及目標市場 包裝設計需求設定（視銷售對象及通路） 產品功能性強化（對應市場需求）
設計需求	業者提出設計項目需求

4. 審查結果：執行單位將以e-mail及電話通知業者。

第二階段：品牌工作營、申請輔導業者訪談及專家諮詢

1. 品牌工作營：預計辦理時間114年4至5月（2場次）

通過第一階段初審之業者需參加品牌工作營，釐清現況需求、建立品牌概念，利於第三階段評選會議時，針對品牌問題及未來規劃提出完整簡報。

2. 申請輔導業者訪談和專家諮詢：預計辦理時間114年4至6月

通過第一階段初審之業者，執行單位將進行輔導業者訪談及專家諮詢，針對業者現況、商品型態、包裝設計、市場通路等相關問題進行檢視，並協助業者釐清後續輔導需求。辦理時間將於書面審後，逐案安排日期並通知業者。

第三階段：資格評選會(決選)

1. 評選時間：114年6月份

2. 評選地點：設研院（臺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133號2樓）

3. 評選流程：申請業者將針對評分項目，進行10分鐘簡報，委員就報告內容進行10分鐘提問。

4. 評分項目：

審查項目	評分佔比	評分重點
公司經營現況	20%	小農及區域整合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經營狀況與困境 • 銷售實績與通路拓展潛力 • 主力產品特色
		農產品初級加工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經營狀況與困境 • 銷售實績與通路拓展潛力 • 主力產品特色 • 加工產品多元性
市場需求及潛力	3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產品市場定位 • 銷售通路設定
品牌發展策略	3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業者對於品牌未來之期許 • 業者所提出之設計項目需求 • 目標市場
簡報答詢	10%	現場提問應答回覆
額外加分	5%	依工作營及訪談狀況評分

5. 評分方式：採序位法

- (1) 評選委員就各評分項目分別評分後加總，如過半數之出席評選委員評定總分達七十分(含)以上者為合格，不合格者不得列入名次排序。
- (2) 合格者依總分高低排序，彙整合計各廠商之序位，以合計值最低者為序位第一。
- (3) 記分方式採(A)小農及區域整合者及(B)農產品初級加工場分組進行排序。如序位合計值相同時，以「品牌發展策略」一項之得分較高者為優先；得分如仍相同時，以抽籤決定之。
- (4) 評分結果通知：依成績排序決定小農及區域整合者正取10家（備取3家）與農產品初級加工場正取3家（備取1家），並以正式公文、email及電話通知獲選業者。

(九) 權利義務

- (1) 每家申請業者每年度以申請1案為限。
- (2) 申請業者如有以相同商品申請接受其他政府單位相同性質輔導，獲選時僅能擇一接受輔導；如有發現重複情形，執行單位將追回已撥付之補助款項。
- (3) 第一階段入選之業者需參與「品牌工作營」、「輔導業者訪談」及「專家諮詢」，業者於活動之表現，將列入決選評選項目中，請業者務必撥空出席。
- (4) 通過第三階段決選之正取業者（獲選業者），接獲通知後，務必於5個工作日內繳交履約保證金，計新臺幣2萬元整，該保證金將於簽約時自動轉為業者分攤自籌款，經催繳而未繳交者視同放棄，並由備取業者遞補。
- (5) 獲選業者在後續與設計公司討論設計項目時，產品主原料必須為臺灣在地農產品。

- (6) 獲選業者需出席「設計公司評選說明與媒合會」，簡介自身經營模式及設計需求，並與現場設計公司進行交流互動。設計需求將於第二階段諮詢診斷及工作營過程中協助業者釐清。
- (7) 如獲選業者於「設計公司評選說明與媒合會」後，放棄補助資格，履約保證金2萬元將直接轉為執行單位之人事行政成本，不予退還。
- (8) 「設計公司評選說明與媒合會」結束後，獲選業者須將剩餘自籌款新臺幣10萬元整，交付予執行單位，該筆代收款項與農業部補助款將暫存於執行單位，款項將依循契約撥款方式，分期撥付予設計公司。
- (9) 獲選業者將以業者為單位，透過公開設計比稿方式，評選出最適業者之設計公司，進行後續專案設計輔導(設計公司評選辦法將另行公告)。
- (10) 執行單位、獲選業者及設計公司於比稿會議結束後，須共同簽訂三方合作契約，規範相關輔導工作內容、撥款程序及需遵守事項。
- (11) 簽約前，獲選業者務必與設計公司確實核對設計項目，除非業者願意增加自籌款，業者不得要求設計公司增加服務非契約中之設計項目。簽約後將不得退出，亦不得要求退款，違者未來不得再申請本案。
- (12) 簽約後，業者自籌款連同農業部輔導金，將分兩期攤付予設計公司，第一期款於三方完成合約簽立後，始撥付予設計公司；第二期款於整體設計驗收完成後，撥付予設計公司。
- (13) 本輔導案款項係用於協助業者建立品牌識別、優化產品展示於電子商務平台所需素材之設計、改善產品包裝設計之設計與打樣費用，不包括後續印刷及製作費用。業者亦不得事後向設計公司追討本計畫之廠商自籌款，或超量要求設計項目。如經查獲，將追回農業部所提供之補助款，且獲選業者須依設計實際執行情況給付設計公司延伸設計費用。
- (14) 執行單位將於輔導案執行期間，安排品牌領域專家進行期中及期末審查會議各1場，獲選業者與設計公司須出席報告執行進度。
- (15) 獲選業者與合作設計公司須於期末設計審查會議後一週內完成驗收，繳交成果圖檔與精緻樣品予執行單位。
- (16) 獲選業者於設計完成後，需協助提供執行單位產品進行拍照及宣傳使用。
- (17) 獲選業者及設計公司須於輔導完成後，配合農業部及執行單位辦理成果推廣相關事宜。
- (18) 獲選業者於計畫結束後一年內，須配合農業部及執行單位，填報成效追蹤表，並參與相關成果發表與展示等活動。
- (19) 倘無法同意前述各項權利及義務，請勿申請本輔導案。

(十) 聯絡方式

台灣設計研究院 農產電商專案計畫小組

趙家德專案經理 | 02-27458199*659 violette_chao@tdri.org.tw

曾筠晴專案經理 | 02-27458199*654 zoe_zeng@tdri.org.tw

114年度「農產電子商務包裝及品牌輔導計畫」

附件

業者申請書

1、基本資料

公司或農場名稱			
統一編號	(無則免填)	負責人	
資本額	萬元	員工數	
地址			
主要聯絡人		連絡電話	
E-mail			
農產品相關 國內外認證 (檢附證明文件影本)	1.	資格類別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農民/農企業/區域整合者
	2.		
	3.		<input type="checkbox"/> 農產品初級加工場
	4.		

2、經營現況及產品發展潛力

農民/農企業/區域整合者 113年度銷售狀況 (請列舉)				
品牌名稱	(無則免填)			
品牌介紹	(限200字內)			
產品品項	品項一	品項二	品項三	
年產量 (113年度)				
年銷售量 (單位)				
年銷售額 (新臺幣)				
產品產季 (月份)				
種植 /養殖 面積	總面積 (公頃)			
	自有面積			
	契作面積			
通路 型態 (%)	自行販售(例如FB、 官網、小農市集)	%	%	%
	盤商(例如行口、拍賣 市場、合作社)	%	%	%
	電商通路	%	%	%
	近2年內銷售平台			

農民/農企業/區域整合者 113年度銷售狀況 (請列舉)	
是否自有加工廠	<input type="checkbox"/> 否，無加工產品。 <input type="checkbox"/> 否，委外加工。 <input type="checkbox"/> 是，可加工產品包含：
產品特色說明 (每項約100字)	品項一： 品項二：

※(倘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農產品初級加工場 113年度銷售狀況 (請列舉)			
加工場名稱		(無則免填)	
加工場介紹		(限200字內)	
加工使用之主要原料		品項一(填入名稱)	品項二(填入名稱)
加工方式			
加工製成率			
年使用量 (113年度)			
年銷售量 (單位)			
年銷售額 (新臺幣)			
通路 型態 (%)	自行販售(例如FB、官 網、小農市集)	%	%
	盤商(例如行口、拍賣 市場、合作社)	%	%
	電商通路	%	%
	近2年內銷售平台		
產品特色說明 (每項約100字)		品項一： 品項二：	

※(倘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3、產品與產地照片/影片

項目	產品內容
現有欲改造 產品照片	※每項產品提供3張產品照及既有包裝照片(正在銷售中或待上市)

項目	產品內容
產地照片/影片	※提供6-10張產地、初級加工場照片(不同角度或工作畫面)，如有影片內容請以種植/養殖區及後續加工(包裝)處理為主。影片長度30秒內/支，數量不限，影片檔請EMAIL至zgc_zeng@tdri.org.tw

4、申請輔導項目

本計畫將於工作營及諮詢診斷的討論過程中，提供通過初選業者品牌發展建議，包括品牌理念與定位、未來設計方向。

業者勾選之申請輔導項目，將於業者參加工作營及諮詢診斷、並於決選時由第三方評選委員共同決議輔導類型(創建新品牌或現有品牌優化)，其設計品項在設計媒合期間可再與設計公司進行討論，實際執行項目將於執行單位、獲選業者及設計公司簽約階段進行最終確認，其必選項目依規定必須納入。

設計類別	申請輔導項目	
輔導類別 ※必選，二選一	<input type="checkbox"/> 創建新品牌 (已有電商銷售經驗，欲開發新產品或有意新創自有品牌者)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品牌優化 (以線下銷售為主，預計發展線上通路但缺乏電商經驗或行銷素材者)
(以下請於 <input type="checkbox"/> 勾選欲執行項目3-4項)		
品牌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品牌/商品命名 <input type="checkbox"/> LOGO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LOGO優化 <input type="checkbox"/> 輔助圖形 <input type="checkbox"/> 品牌形象設計規範 <input type="checkbox"/> 文案優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包裝設計 (限2項產品)	<input type="checkbox"/> 禮盒(含提袋) <input type="checkbox"/> 單體包裝 <input type="checkbox"/> 標貼 <input type="checkbox"/> 運輸物流用包裝紙箱 <input type="checkbox"/> 紙袋(提袋) <input type="checkbox"/> 紙盒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其它文宣物	<input type="checkbox"/> 名片 <input type="checkbox"/> 宣傳文宣 <input type="checkbox"/> 海報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數位設計 (必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架電商平台所需文案或圖片素材5張 (文字由業者提供，圖片由設計公司設計或拍攝影像5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既有或目標合作之電商平台所需文案或圖片素材5張 (文字由業者提供，圖片由設計公司設計或拍攝影像5張)
包裝打樣(必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包裝打樣	

5、未來應用規劃

申請原因	※請描述申請動機(限100字內) (例如：銷售瓶頸、客戶需求、市場需求、經營轉變等)
------	---

目標市場/族群	※請描述輔導後品牌或產品鎖定之目標市場，消費族群與年齡層
未來推廣方式	※請描述輔導後品牌或產品預計上架之電商平台或其他通路

6、是否曾申請政府單位相似輔導計畫（請據實填寫，如經查獲將取消補助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未曾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曾經申請，__年度 個案名稱： 主辦/執行單位：

7、承諾書

<p>1. 本公司(農民/農企業/加工場)保證上列資料均屬正確，並保證不侵害他人之相關智慧財產權。</p> <p>2. 本公司(農民/農企業/加工場)已確實詳閱並同意本計畫實施辦法中「十、權利義務」內容。</p> <p>3. 本公司(農民/農企業/加工場)了解並同意申請本案輔導計畫，需繳交「業者自籌款」共計新臺幣12萬元整。</p> <p>4. 本公司(農民/農企業/加工場)同意於本個案完成後，將執行成果內容提供農業部作為示範推廣之用，並配合農業部定期成效追蹤。</p> <p>5. 本公司(農民/農企業/加工場)了解如有以相同商品申請接受其他政府單位相同性質輔導，獲選時僅能擇一接受輔導；如有發現重複情形，本公司(農民/農企業/加工場)同意執行單位將已撥付之補助款項追回。</p>		
此致 農業部		
公司(農場/加工場)印章	負責人	授權代理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8、營業登記或設立證明影本

無公司營業登記者可免提供，但須附上屬於農民等相關證明

9、農產品品質認證標章之證明文件影本

如：農產品品質認證標章之證明文件影本(產銷履歷【TAP】、有機認證【慈心、OTA P...】、優良農產品【CAS】或ISO標章...等任一項，用印影本)等任一項。

10、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個資蒐集告知事項

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以下簡稱本院)為執行農業部委辦「農產電子商務包裝及品牌輔導計畫」，將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謹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告知下列事項：

- 一、蒐集目的：本院依「個資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內「第69類-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事務」與「第172類-其他公共部門（包括行政法人、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及其他公法人）執行相關業務」之目的，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二、資料類別：自然人之姓名、職業、聯絡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E-mail、居住或工作地址)、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該個人之資料。
- 三、利用期間/地區/對象/方式：在前述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以合理方式利用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除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您的個人資料僅供專案各相關單位於中華民國領域。主要利用對象為本院與農業部。利用方式：網際網路、電子郵件、書面及傳真。
- 四、當事人權利：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進行以下權利，如欲行使以下權利，請洽執行單位專線(02)2745-8199 #654或來信至zoe_zeng@tdri.org.tw。
 - 1.查詢或請求閱覽
 - 2.請求製給複製本
 - 3.請求補充或更正
 - 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 5.請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

五、若您未提供正確資訊或拒提供個資，本院將無法為您提供本計畫之相關服務。

六、您已瞭解本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並同意本院留存以利查驗。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

- 一、本人已充分獲知且已瞭解上述告知事項。
- 二、本人同意於所列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立書人： (簽名)